

# 潮州市交通运输局

潮交运函〔2023〕94号

## 关于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111号提案 会办意见的函

市文广旅体局：

关于《提升古城旅游管理和服务水平 助力潮州文旅工作高质量发展》《强化旅游市场监管，维护潮州旅游形象》《提升潮州市节假日旅游质量》三个提案，经研究，现提出会办意见如下：

### 一、关于古城区内外交通接驳方面

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我市自2019年已开始探索建立古城旅游交通运输接驳机制，经过近几年的运行，初步形成了北部（北关旅游集散地-下水门）+南部（海博熙泰-凤城公园-直升机基地-下水门）+东部（桥东-直升机基地）+中部（开元广场-市人民广场）的古城区内外接驳体系。从运行效果来看，目前接驳效果较好的仅北部通道（北关停车场——下水门公交首末站——滨江南直升机基地）。总结起来，对接驳保障影响较大的问题有：一是缺乏游客服务配套设施。以今年“五一”新增的古城南部（海博熙泰）停车场至凤城公园线路为例，实际运行中由于凤城公园经营方配合度不高，导致公交车时常无法进入场内上下客，严重影响接驳效果。二是接驳车辆通行效率受到限制。目前接驳车辆

运行时与社会车辆混行，在高峰期时常出现运力滞留在路面的情况。针对该情况，我局与市公安交警支队已建立沟通协调机制，尽可能保障接驳车辆优先通行。但是道路通行能力有限，除交通管制路段外，环古城道路拥堵严重，运力滞留在路面，优先通行保障需进一步提升。

近期，根据古城核心区的地理特征，结合古城内部停车场的设置情况和周边道路的分布通行情况，为使城区内外交通接驳机制运行更加安全有序高效，我局已发函湘桥区人民政府，建议将开元广场停车场作为旅游车辆接驳区使用。若能实现，再加上强化对开元广场-市人民广场通行道路的管理，在确保接驳车辆有效通行的情况下，将人流引导至枫春路等通行能力较好的区域，将可有效疏解环城路，特别是韩江大桥-南桥市场和陈厝楼等节点的交通压力，减轻古城区的拥堵状况。

## 二、关于出租车行业执法监管方面

今年来，针对我市特别是高铁站区出租汽车违规经营的情况，市、区两级交通运输部门部署开展了一系列整治工作，组织多层次的出租汽车行业专项整治行动。一是联合市公安局制定《出租汽车行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方案》，与公安部门建立联动协作机制，并持续调派市直执法队伍联合潮安区交通运输局到高铁站区开展驻点执法行动，形成多部门多层级联动整治的良好局面。至5月底，全市共查处出租汽车违规案件334宗（其中非法营运205宗），禁止违规驾驶员进入站区运营60人次，进行离岗集中培训68人次，约谈33人次；二是开展潮汕三市联合执法行动。针对

站区外围存在“拉客仔”“黑车”的情况，牵头组织汕头、揭阳两市交通执法队伍及潮安区交通、公安执法队伍，在高铁潮汕站区及周边开展系列出租汽车违法违规经营行为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形成整治合力；三是每周派出督导组深入高铁站区，及时了解整治工作开展情况，针对存在问题提出指导意见，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四是联合市公安局等部门召开高铁站出租汽车市场秩序整治工作会议，要求高铁经济区管理委员会负起属地管理责任，牵头交通、交警、物业等单位组成工作专班，打击出租汽车拉客等严重扰乱站区交通运输秩序行为。

接下来，我局将持续开展好出租车行业的执法监管工作，肃清行业乱象，擦亮城市名片。

### 三、关于古城区三轮车执法监管方面

为规范合规旅游观光人力三轮车经营行为，我局一是落实完善价格标准和投诉渠道，利用社会监督作用，遏制其违规经营行为，及时维护好乘客利益；二是压实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企业做好从业人员培训教育，提高从业人员职业道德，提升人员素质；三是加大执法巡查力度，及时纠正旅游观光人力三轮车不文明经营行为，严厉查处违规经营行为。

针对违规三轮车的问题，我局执法队伍在日常执法工作中，采用日夜常态化巡查与错峰执法相结合的方式，保持高压态势严打古城区无牌无证三轮车。自2022年8月以来，联合公安交警部门开展多场次联合执法行动，整治无牌无证三轮车。整治行动共查处无牌无证人力三轮车98宗、电动三轮车56辆、查扣违规加

装动力装置的合规旅游观光人力三轮车 23 部、纠正乱停乱放等不文明经营行为 3950 宗。同时，劝导无牌无证三轮车车主使用合规旅游观光人力三轮车开展经营活动，共引导 22 人转化合规经营。目前，古城无牌无证三轮车已大大减少，现存基本为合规旅游观光人力三轮车。

专此函达。



2023 年 6 月 26 日

(联系人及电话：赵玉琴，13923505015)

---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府办建议提案科

---

潮州市交通运输局

2023 年 6 月 26 日印发